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 安全门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HS202205CZ09

综合评选文件



采购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温馨提示

一、如无特别约定，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供应商应当充分考虑跨行、异地、网络系统延迟等因素，请适当提前交纳投标/参选保证金，建议供应商在投标/参选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投标/参选保证金。

三、供应商请注意投标/参选保证金收款账号的准确性，投标/参选保证金收款账号如下：

银行帐号：9550880214292200127，开户行：广发银行广州龙洞支行，用户名：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四、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顺序编制页码，是否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签署。

五、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七、报价如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说明理由。

八、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以上温馨提示内容非综合评选文件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综合评选文件为准）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综合评选公告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评审、成交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综合评选公告



综合评选公告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州城市职业学院的委托，采用综合评选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S202205CZ09
2. 项目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项目
3. 采购方式：综合评选
4. 预算金额：241,560.80 元
5. 最高限价（如有）：¥241,560.80
6.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1	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	一批	详见第二部分

- （1）采购项目内容、服务要求详见综合评选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 （2）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近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参考本综合评选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综合评选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守法经营声明书》】。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提供《承诺函》）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或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技术服务机构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

(4) 已购买综合评选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 年 0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05 月 31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5 室

3. 方式：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

4. 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2 年 06 月 0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6 室（开



标室 1)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2 年 06 月 0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6 室(开标室 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说明：

（1）网上获取方式：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www.gdhsbc.com）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进行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发送至邮箱 87700525@qq.com，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国内邮购另加人民币 50 元（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2）现场获取方式：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www.gdhsbc.com）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或通过现场获取），进行信息填写，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到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205 室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

（3）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免费提供电子招标



文件 1 份。

(4) 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马女士/肖先生，020-85645549。

(5) 供应商应当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且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交纳投标保证金事宜（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3. 供应商应当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详细研究了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且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 号）等。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标准为：建筑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地 址：广州市广园中路 248 号

联系电话：020-863833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A 栋二楼

联系方式：020-8564554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说明：《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如有），供应商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条款，供应商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严重扣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项目

2、采购内容：广园南校区、北校区、海珠校区、滨江校区天面安全门改造并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校园加装安全防护实施工作的通知》及相关安全工作文件要求和会议精神，学校辖下广园南校区、北校区、海珠校区、滨江校区，其教学楼、综合楼及学生公寓均为早年建筑，在消防疏散方面存在着一些缺陷和安全隐患，主要表现为建筑通往天面的安全门基本都不符合现行消防法规要求。原安全门有拉闸门、栅式铁门、玻璃门、铝合金门等，且有一部分门体损坏或直接敞开，所有门体均无远程监控控制系统，有的直接上锁，有的无法上锁，由于这些问题给学校安全管理和消防疏散带来了不利影响。

为此，学校专门提出整改要求，本次整改项目需达到目的主要有两方面：

1) 建筑平时状态下为了确保人身及财产安全，防止学生无故进入天面而出现人生安全，或无关人员通过天面进入建筑，要求建筑通往天面的门道在常态下上锁，不允许随便通行，如有必须进入时需找



授有开门权利相关工作人员开门方可进入且开门信息必须传回监控中心，以便管理。

2) 消防紧急情况下，可以通过消防联动自动给门解锁，通道可作为师生及建筑内工作人员逃生通道，楼内人员在火灾情况下无法逃离大楼时，可进入天面等待救援以确保人身安全。

本次整改以实用达到消防管理目的为主，能用的门体不用更换，只需维修的则维修。对于自动控制方面需增加自动关门与解锁、报警联动功能，每一校区内所有此次整改通道门均需由本校区监控中心统一监视与控制，对于无报警联动的建筑需设置手动报警与声光警报装置，以此作为通道门自动开启条件。

二、采购标的

学校安全门维修改造一览表

序号	所属位置	名称	现状	维修改造内容及所达到的目标	数量	单位	校区	备注（主要技术参数要求说明）
1	南校区图书馆三楼通往天面	双开铝合金门	两套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3	套		门体采用加厚 304 不锈钢材质，闭门器采用中号定位液压缓冲静音闭门器，电子门锁采用户外防水不锈钢电磁门禁，消防远程控制模块需根据本建筑内所使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匹配（体育馆、教学楼、专家楼及广大学生宿舍原有系统为北京利达产品。图书馆、八号楼及教
2	南校区 8 号楼天面通往疏散楼梯	双开不锈钢门	两套门完好，一套损坏，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一套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注：要求更换 1 套，维修 3 套。	1	套		
3	教研楼天面通往楼梯疏散	单开拉闸门	两边各有一套拉闸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	2	套		



				中心能远程解锁			南校区	研楼原有系统为海湾产品。一至五号学生宿舍、食堂及六号楼原有系统为北大青鸟产品）。
4	体育馆天面通往消防疏散梯	双开防火门	共两套防火门完好,有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2	套		
5	教学楼九层通往天面	双开玻璃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2	套		
6	教学楼消防梯通往天面	双开栅栏式推拉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防火门,门的两边栅栏需做防火分隔,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7	广大学生宿舍天面通往疏散楼梯	单开拉闸门	5套拉闸阀,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5	套		
8	专家楼天面通往疏散楼梯	单开不锈钢门	门体完好,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9	6号教学楼三层通往天面	单开栅栏式铁门	1套栅栏式铁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10	3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不锈钢门	1套拉闸阀,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11	4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栅栏式不锈钢门	1套栅栏式不锈钢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12	1 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栅式铁门	2 套栅式铁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2	套	
13	5 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防火门	2 套防火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2	套	
14	广大学生宿舍与专家楼各栋各层梯口	手动报警及声光报警器	无任何报警联动设备	在各栋各层梯口加装手动报警按钮与声光报警器,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功能	48	套	根据所接入消防自动报警系统采购设备, 必须与系统相匹配(原有系统为北京利达)。
15	各栋通往天面门到各栋消防报警系统	管线	无管线	各栋通往天面门敷设管线到各栋原有消防报警控制总线, 以实现消防联动与消防控制中心远程控制	3500	米	线管必须采用镀锌钢线管且壁厚不低于 1.0mm, 埋地敷设进就做好防腐处理, 所有线管敷设均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规范; 电线必须采用不低于阻燃级电缆电线, 且线径不能低于 2.5mm ²
16	1 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无门体	只有一门洞, 已无门体、无闭门器、电子锁及自动解锁装置	加装一套不锈钢门、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门体采用加厚 304 不锈钢材质, 闭门器采用中号定位液压缓冲静音闭门器, 电子门锁采用户外防水不锈钢电磁门禁, 消防远程控制模块需根据本建筑内所使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匹配
17	2 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拉闸门	1 套拉闸阀,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解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18	3 号学生宿舍(食堂)通往天面	单开栅式铁门	1 套栅式铁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解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项目

19	教学楼 天面通 往疏散 梯	单开木 门	4套木质门,无闭 门器、无电子门 锁、无自动解锁装 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 装闭门器与电子门 锁及自动开锁装置,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 动解锁、控制中心 能远程解锁	4	套	北 校 区	
20	6号学生 宿舍(图 书馆)通 入天面	单开不 锈钢门	3套不锈钢门完 好,无闭门器、无 电子门锁、无自动 解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 门锁及自动开锁装 置,达到火灾时通 过自动解锁、控制 中心能远程解锁	3	套		
21	7号学生 宿舍通 往天面	双开防 火门	门体损坏,无闭 门器、无电子门 锁、无自动解锁装 置	更换防火门门体,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 门锁及自动开锁装 置,达到火灾时通 过自动解锁、控制 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22	1~3号学 生宿舍、 教学楼 各层疏 散梯口	消防手 动报警 按钮及 声光报 警器	1~3号学生宿舍、 教学楼无任消防 报警设备	在本区域每层疏散 梯口加装手动报警 及声光报警器,为 达到火灾时通过自 动解锁提供条件	40	套		根据所接入消防 自动报警系统采 购设备,必须与系 统相匹配(与教学 楼增加系统相匹 配)。
23	教学楼 首层值 班室	消防报 警主机 (选用 参考产 品:海 湾、北 大青 鸟、四 川赛科)	无任何消防报警 联动设备	加装一台火灾自动 报警主机,达到火 灾时通过自动解 锁、控制中心能 远程解锁	1	台		具备且符合火灾 自动报警联动控 制功能及规范要求, 控制器必须具有 检验报告合格证 及A、B标、使用 说明等相关证明 文件。注:提供 具备相应资质的 第三方检测机构 出具的检测报告。
24	1~3号学 生宿舍、 教学楼 各层疏 散梯口	管线	1~3号学生宿舍、 教学楼无任消防 报警管线	在本区域敷设管线 到教学楼首层值 班室,达到火灾 时通过自动解 锁、控制中心能 远程解锁	1800	米		线管必须采用镀 锌钢线管且壁厚 不低于1.0mm,埋 地敷设进就做好 防腐处理,所有 线管敷设均符合 火灾自动报警系 统施工规范;电 线必须采用不低 于阻燃级电缆电 线,且线径不能低



								2.5mm ²
25	二号教学楼通往天面	双开玻璃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海珠校区	门体采用加厚 304 不锈钢材质，闭门器采用中号定位液压缓冲静音闭门器，电子门锁采用户外防水不锈钢电磁门禁，消防远程控制模块需根据本建筑内所使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匹配
26	二号学生宿舍通往天面	单开普通铁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3	套		
27	图书馆通往天面	单开不锈钢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28	实训楼通往天面	单开不锈钢门	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29	二号教学楼值班室 二号学生宿舍	消防报警主机 (选用参考产品：海湾、北大青鸟、四川赛科)	无任何消防报警联动设备	加装一台火灾自动报警主机，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2	台		具备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联动控制功能及规范要求，控制器必须具有检验报告合格证及 A、B 标、使用说明等相关证明文件。注：提供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0	二号教学楼、图书馆及实训楼各层疏散梯口	手动报警及声光报警器	无任何消防报警联动设备	在各栋各层梯口加装手动报警按钮与声光报警器，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功能	44	套		根据所接入消防自动报警系统采购设备，必须与系统相匹配。



31	二号教学楼、二号学生宿舍、图书馆及实训楼各层疏散梯口	报警联动管线	无任何消防报警联动管线	在各栋各层梯口敷设报警联动管线连接各自报警联动设备，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及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功能	3200	米		线管必须采用镀锌钢线管且壁厚不低于 1.0mm，埋地敷设进就做好防腐处理，所有线管敷设均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规范；电线必须采用不低于阻燃级电缆电线，且线径不能低于 2.5mm ²
32	教学楼楼顶	双开铁门	1 套双开门，无闭门器、无电子门锁、无自动开锁装置	更换为不锈钢门，加装闭门器与电子门锁及自动开锁装置，达到火灾时通过自动解锁、控制中心能远程解锁	1	套		门体采用加厚 304 不锈钢材质，闭门器采用中号定位液压缓冲静音闭门器，电子门锁采用户外防水不锈钢电磁门禁，消防远程控制模块需根据本建筑内所使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匹配
33	一楼大门口	消防报警主机（选用参考产品：海湾、北大青鸟、四川赛科）	老式日探主机已瘫痪多年，不能修复	更换旧的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并接入原有报警系统进行编程调试	1	台	滨江校区	具备且符火灾自动报警联动控制功能及规范要求，控制器必须具有检验报告合格证及 A、B 标、使用说明等相关证明文件。注：提供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4	教学楼	报警联动管线	已多年未使用，需检修	更换已损坏线路，线盒，排除短路接地故障	1	项		原有线路进行检测维修，更换破损材料，消除短、断路及接地故障



35	教学楼	天面门控制管线	无管线	增加通往天面门的控制线路	280	米	线管必须采用镀锌钢线管且壁厚不低于 1.0mm，埋地敷设进就做好防腐处理，所有线管敷设均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规范；电线必须采用不低于阻燃级电缆电线，且线径不能低于 2.5mm ²
合计							

三、现场踏勘

1、本项目由采购人统一组织现场踏勘，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现场踏勘集中时间：2022 年 06 月 01 日 10:00；集中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广园中路 248 号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北门。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020-86376439。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四、售后服务及验收标准

1、工程竣工后，承包人需负责对各校区值班等相关人员进行两次设备设施使用培训；

2、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两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的，采购人有权委托他人修理，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 60 分钟内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由承包人实施保修。

4、工程完成后需通过甲乙双方初验收后再通过第三方检测单位检测合格方算竣工，初验标准为：

- a 所有材料与设备检验报告与合格证、使用说明需齐全。
- b 所用设备安装工艺需符合相关要求。
- c 所有安全门在自然状态时应关闭且上锁状态，监控中心消防控制器能手动解锁，人离开后能自动关门并上锁；火灾报警时能自动解锁，火警解除时能自动上锁。授权解锁人员能现场解锁，人离开后能自动上锁。
- d 增加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

五、工期要求

工期要求 45 天内完成并通过初步验收。

六、款项支付

项目款项分次支付安排：本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按总额 30% 出具发票后，采购人即付 30%预付款给成交供应商。所有材料及设备



进场后，成交供应商按总额 40% 出具发票后，采购人即付工程款 40% 材料款给成交供应商。工程竣工、经双方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出具总额 30% 的发票后支付 30% 余款。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综合评选文件适用于本综合评选公告中所述的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综合评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4.3 符合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3.1 服务是指供应商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3.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3.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经销的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货物。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3.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和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



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综合评选费用

4.1 供应商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综合评选有关费用。不论综合评选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综合评选文件

5. 综合评选文件的构成

5.1 综合评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5.1.1 综合评选公告

5.1.2 用户需求书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评审、成交

5.1.5 合同书格式

5.1.6 响应文件格式（仅供参考）

5.1.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综合评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

6. 综合评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综合评选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综合评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综合评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修改后的内容是综合评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pub.ccgp.gov.cn>）、广州城市职业学院（<http://zb.gcp.edu.cn:8080/gateway.do>）、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dhsbc.com>）查阅相关通知或公告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修改通知或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天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的，视作同意修改内容。

6.2 供应商未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6.3 在综合评选过程中，综合评选小组可以根据综合评选文件和综合评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综合评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综合评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综合评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选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综合评选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7. 响应文件的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综合评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7.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

8. 响应文件编制

8.1 供应商对综合评选文件中多个分包进行响应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当按每个分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8.2 供应商应当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8.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综合评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 报价要求

9.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当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仅以外币报价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9.2 供应商应当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综合评选总价中不得包含综合评选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9.3 《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报价应为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所有的税费以及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0. 备选方案

10.1 供应商的报价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报价方案，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综合评选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1. 联合体

11.1 除非综合评选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1.2 若综合评选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响应的，则必须满足相关要求：

11.3 除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1.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1.5 组成联合体响应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当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综合评选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2.3 证明综合评选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3.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金额详见第一部分综合评选公告/邀请函有关交纳投标保证金事宜）

13.1 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必须已报名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规定的期限内交纳保证金，供应商与保证金的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3.2 供应商必须将保证金一次性足额汇入保证金交纳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不接受现金、分批次交款或采用 EFT 系统(广东金融结算系统)方式交纳保证金，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3.3 保证金有效与否，将以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作为判断依据。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到银行转账的时间差，适时提前转账（建议供应商在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保证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4 非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3.5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4.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14.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供应商应当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4.2 在综合评选过程中，供应商应当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的变动情况以及评选小组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5.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当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当附在响应文件中。

15.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署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将投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包装，每套响应文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外包装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响应文件中规定的综合评选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6.2 响应文件必须符合以下密封要求：在不对包装进行破坏的情况下，响应文件无法从包装内掉出或被取出，且他人无法看到响应文件的内文内容。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提



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17.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18. 响应文件的拒收

18.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五、评审、成交（详见综合评选文件第四部分）

六、质疑

19. 质疑

1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质疑。

19.2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9.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19.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9.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9.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9.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9.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9.3.4 事实依据；

19.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9.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9.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提交质疑函时应当附上报名回执），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约定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后，才能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

19.5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二次或多次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

19.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质疑函应当以原件现场提交的方式提交（格式见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附件 1. 询问函格式和附件 2. 质疑函格式）。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必须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索取质疑受理回执书，受理日期以质疑受理回执日期为准。

19.7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联系事项

联系部门：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联系邮箱：11110157@qq.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楼 A 栋 205 室

七、投诉

20.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20.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0.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1. 合同的订立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综合评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1.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合同的履行

2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当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当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按照 20.2 条的规定备案。

九、招标代理服务 fee

23.1 中标服务费是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招标代理费。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共计 6000 元整,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3.2 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帐的形式支付(注明采购编号)

收款人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帐号	3602177509100180283



十、适用法律

2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一、询问供应商基本信息

询问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询问项目基本情况

询问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询问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分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询问事项具体内容

询问事项 1：

问题或条款内容：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询问事项 2

.....

四、与询问事项相关的询问请求或建议

请求或建议：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询问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询问时，应提交询问函。
2. 询问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询问的，询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询问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询问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询问，询问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询问函的询问事项应具体、明确，并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5. 询问函的询问请求或建议应与询问事项相关。
6. 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由本人签字；询问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询问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分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部分

评审、成交



一、准备工作

1. 采购代理机构在《综合评选公告》中规定的日期、综合评选时间和综合评选地点组织综合评选。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3. 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并宣布综合评选顺序及其它注意事项。

二、评选/采购小组

4.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评选小组。评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选小组负责。评选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除采购人代表以外，评选小组成员依法从代理机构依法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评选小组名单在综合评选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选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选专家回避：

①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董事、监事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②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③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④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⑤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综合评选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⑥ 为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⑦ 评选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⑧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选小组成员中超过两名；
- 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 评选小组将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综合评选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选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当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7.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8. 评选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技术商务评审、价格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9. 资格审查

9.1 评选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逐条对每家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家供应商是否符合综合评选文件的资格条件。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附表一）所列各项要求的供应商，才是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9.2 只要不满足《资格审查表》（附表一）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9.3 评选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选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表决。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者应当实行及时告知，评选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当事人。

10. 符合性审查

10.1 评选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逐条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综合评选文件的符合性条件。只有全部满足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符合性要求的供应商，才是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10.2 只要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所列各项情形之一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0.3 评选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选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表决。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者应当实行及时告知，评选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当事人。无效响应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2.1 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选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选小组专家签署）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综合评选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书面形式作出。

12.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2.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分配详见附表三：《评分分值分配表》；

12.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四、表五：《技术评审表》、《商务评审表》；

12.3 价格评审

12.3.1 价格核准：评选小组对有效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详细复核，如有报价或计算上的错误的，进行修正。修正原则如下：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所有有关价格的修正，均由供应商确认，如供应商不接受评选小组修正的报价总价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3.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



关规定，按以下原则处理：

12.3.2.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2.3.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12.3.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在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3.3.1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当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12.3.3.2 对于被行政处罚尚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中标、成交结果无效。

12.3.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评审价。

12.3.5 计算价格评分：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2 号文规定，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最低投标价作为基准价格。具体评审方法见附表六。

12.4 评审得分及统计：评选小组根据对标的进行的综合评选，以实质上完全响应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评选小组按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评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



根据以下公式进行打分：

$$\text{评审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注：在评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进行评价打分后，进行汇总得分评选小组在打分时，保留两位小数点。

12.5 关于对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的价格扣除

评选小组对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相关声明函。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 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 的，扣 2%；达到 50%—75% 的，扣 3%；达到 75% 以上的扣 5%（说明：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不作价格扣除）。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 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 的，扣 2%；达到 50%—75% 的，扣 3%；达到 75% 以上的扣 5%。

13.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3.1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评选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3.2 根据评选小组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选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4. 发布成交结果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成交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pub.ccgp.gov.cn>) 、 广 州 城 市 职 业 学 院
(<http://zb.gcp.edu.cn:8080/gateway.do>)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gdhsbc.com>) 等。

14.2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成交供应商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近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参考本综合评选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3.6《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综合评选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3.7 守法经营声明书”】。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	关于联合体综合评选的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
5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或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技



序号	审查内容
	术服务机构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
6	供应商已购买本项目综合评选文件。
结论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1	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2	投标标的与采购标的一致。
3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其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5	已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6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综合评选文件★号条款。（如有）
7	响应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8	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9	未出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无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11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三：评分分值分配表

评分分值分配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1	技术	45
2	商务	25
3	价格	30
共计 100 分		



附表四：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情况	15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本项目《用户需求书》内所有产品要求的技术参数进行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得 15 分，每有一项技术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除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的，按所要求提供；如无明确要求的则提供能证实产品技术、配置参数的说明材料（包括：a. 原厂商官方网站的技术白皮书打印稿加盖投标人公章确认，同时注明材料来源于官方网站的网址；或 b. 原厂商的中文说明书、彩页，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确认；或 c. 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施工组织方案、技术措施及施工现场规划	15 分	（1）对本项目施工组织方案、技术措施及施工现场规划先进合理，清晰，施工关键技术工艺把握准确，技术措施能够充分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得 15 分； （2）对本项目施工组织方案、技术措施及施工现场规划较先进合理，较清晰，施工关键技术工艺把握较准确，技术措施较能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得 10 分； （3）对本项目施工组织方案、技术措施及施工现场规划不够合理，施工关键技术工艺把握不够准确，技术措施基本能保障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



			全生产，得 5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3	安全文明 保证措施	5 分	针对本项目施工地理位置、周边环境状况，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科学可靠、完善、可行，得 5 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比较可靠、比较完善的，得 3 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一般、不太完善的，得 1 分； 无提供不得分。
4	应急保障 方案	5 分	根据本项目的要求，针对项目的特点，从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危险源预防预警措施、应急响应时间等方面提出详细的保证措施： (1) 应急保障方案可行性高、保障措施详细，安排合理，得 5 分； (2) 应急保障方案可行性一般、保障措施一般，安排较一般，得 3 分； (3) 应急保障方案可行性较差、保障措施较差，安排较差，得 1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5	拟投入本 项目的团 队人员情 况	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或注册建造师，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需提供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清单、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由社保机构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投标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作为证明资料，无或未按要求递交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合计		45分	

注：1. 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五：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企业认证情况	4 分	投标人具备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注：需提供以上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	6 分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方案等）及售后服务体系各阶段售后服务计划详尽，服务便利，质保期、维护保养服务（包括费用）等承诺可靠、具体，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售后服务计划详细，售后服务便利，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售后服务计划一般，部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1 分； 售后服务计划较差，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3	同类业绩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三年完成的同类业绩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需提供合同文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客户满意度评价	5 分	投标人每提供一个以上同类业绩的客户评价为良好或以上（或其他等同意义评价）的得 1 分，最高



			得 5 分。 注：需提供评价证明材料，所提供证明材料无对应单位盖章或没有提供证明材料及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合计		25 分	

注：1. 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六：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最高分值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3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市（县、区）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

(1) 承包项目包干内容: 按工程量清单和图纸所包含的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竣工验收、包结算资料编制等。

1.4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

1.5 工期: ……

1.6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合格，承包人必须严格按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组织施工及验收(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准)，并保证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1.7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小写):

(1) 合同总额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2) 本项目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总价包干，报价人应充分考虑项目内容的可行性和完整性。

(3) 对分部分项工程内容实行综合单价包干，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少于或多于工程量清单内容时，结算需按综合单价核减或核增该部分的工程量，但最终的结算额不能高于合同总额。

2.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确认乙方的设计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尽可能地提供电讯之便。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

2.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

3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设计及现场交底，于开工前 7 天提交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以及人员配备资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等）和进度计划给甲方审定。

3.2 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由下述几点而产生的相关一切经济问题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3.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3.2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清运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3.3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4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5 按附件签订《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3.6 按附件签订《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4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如发生上述所述情况，乙方应在事发后 24 小时内告知甲方，并提供足够证据予以证实，否则甲方将不接受乙方擅自顺延工期的做法。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5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参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甲方代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甲方在双方确定的验收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5.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管理日起计算，工程保修期为 2 年，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6 关于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6.1 付款方式：

.....

（5）发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



7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该合同价款包括了本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7.2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7.2.1 乙方所编写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在合同期内,不因由于燃料、电费、运输费、任何税率、税种、货币汇率升降、工资、地方政府征收的有关费用、材料差价等引致的价格波动而调整,也不因交通管制、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配合服务、临时赶工等情况可能引致的费用调整,并已充分考虑了其他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7.2.2 乙方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乙方未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尤其是有着与本工程相类似的工程施工经验的乙方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乙方承担,合同价不会因乙方的设计问题、估算错误和漏项而做出调整。

7.3 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7.3.1 本合同属总价包干合同,按工程量清单、施工图所列内容包干。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除外)不予增加,即使工程量清单有漏列,只要施工图纸已有相关内容,均不调整价款。

7.3.2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范围:

- (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估价项除外)增减经费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确认后实施;
- (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
- (3) 金额在 1000 元以下的变更不做价款调整。

7.4 调整方法:

7.4.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任何变更洽商须有监理单位(如需)、甲方签字才能生效,乙方因没有遵守此条款,引起的任何返工,其损失或工期延误都应由乙方负责。

7.4.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按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发生额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



7.5 设计变更及设计外新增工程项目的结算方式

7.5.1 工程量清单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7.5.2 工程量清单有类似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换算进行结算；

7.5.3 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的项目，按照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建筑及装饰工程综合定额》计价，总价给与下浮，下浮率=（1-成交价/最高限价），其中人工、机械台班价格按施工当期广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执行，材料设备价格按以下约定方式结算：

（1）工程量清单有的材料设备，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2）工程量清单没有的材料设备，有指导价的按如下优先顺序确定设备材料价；

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材料的市场参考价及市场行情价较低者结算；

I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材料设备的厂商信息价格下浮 10%结算；

III、按施工当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的材料、设备价格下浮 10%结算。

（3）工程量清单和指导价都没有可参照的材料设备，由乙方按照市场报价，由甲方监理单位及甲方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

7.5.4 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且无相关定额的项目，乙方按照施工当期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送甲方/监理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措施项目费不另计。

7.5.5 措施项目费、预算包干费不计取。

7.5.6 其他

（1）乙方因拖欠外包队、分包人（自有分包人）及材料设备乙方费用而发生的债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乙方应按规定读取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并列入工程造价，在竞标时不得删减。其他的措施项目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自行计算。

（3）规费和税金。规费是指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包括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税金按规定计取。



(4) 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5) 乙方应在考察施工场地的基础上, 结合本工程实际工程量及自身劳动力安排, 充分考虑如施工人员(含管理人员)的食宿以及材料加工场地、人员及材料的运输等与此相关的费用, 并将此部分费用纳入报价中, 结算时不做调整。

(6) 计日工核算, 乙方必须在发生计日工 24 小时内, 向监理人和甲方提交现场签证, 否则不予计量。

8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8.1 工程所需材料, 需经甲方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如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场地。

8.2 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 应进行检验, 检验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8.3 材料设备和设备差价的处理方法: 如遇材料涨价, 甲方不再另外调整。

9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9.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 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 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现场所有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9.3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的平整, 施工范围内的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设备、材料的提供及施工。

10 奖励和违约责任

10.1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 如造成损失, 应照价赔偿。

10.2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 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 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3 本工程所有设计更改, 必须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才可实施, 否则视为无效; 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而单方面更改设计并实施, 则被视为乙方违约, 乙方负责修复至原约定的设计, 并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10.4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



（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5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甲方确需提前使用，可与乙方就现场情况确认及记录有关资料。

10.6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0.7 乙方发生下列条款的任何一条，甲方有权声明终止本合同的全部或一部分：

- （1）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宣告破产、倒闭，与债权人达成协议；
- （2）办理清算；
- （3）办理公司的重整；
- （4）与其他公司进行合并；
- （5）经甲方确认已经丧失偿还债务的能力；
- （6）严重违反合同重要条款约定。

10.8 本合同依照合同规定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撤走所有人员与工具及器械等。否则乙方放在工地上的工具、器械等将被认为废弃物，甲方有权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11 保密

11.1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 争议或纠纷处理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2.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13 不可抗力

13.1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14 其它约定

14.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约。
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

1. 本部分仅供参考。
2. 供应商应当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编号和“在（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综合评选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



目录

一、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表	()
1.2 “★”条款自查表	()
1.3 技术评审自查表	()
1.4 商务评审自查表	()
二、综合评选函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3.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
3.4 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或担保函	()
3.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6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3.7 守法经营声明书	()
.....	
四、综合评选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
五、政策适用部分	()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六、技术部分	()
.....	
七、商务部分	()
.....	
八、价格部分	()
8.1 报价一览表	()
8.2 明细报价表	()

注：以上目录仅列举部分常用的内容，仅供参考，请供应商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和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根据综合评选实际情况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综合评选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如有）
资格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1. 表中的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 供应商应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以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进行填写此表。

1.2 “★”条款自查表（如有）

序号	“★”条款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如有）
1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2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3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4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5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6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7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8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9		☐ 通过 ☐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页
.....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参数为实质性条款，逐条响应，如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无效响应。

3. 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4. 如无“★”条款，可不填写此表。



1.3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二、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我方愿参与综合评选。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该项目的综合评选文件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综合评选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声明如下：

（一）同意并接受综合评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综合评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效，如有在综合评选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在参与综合评选前已详细研究了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综合评选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综合评选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条款，放弃对综合评选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毫无保留地提供与综合评选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



此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六）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选小组所作的决定和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七）我方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综合评选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八）我方综合评选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三、资格证明文件

3.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粘贴、装订或打印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此处可根据复印件自行调整。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综合评选情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 _____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_____

附：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产）： _____

兼营（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综合评选，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提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综合评选签署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3.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近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

3.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上述材料均须经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

3.6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履行合同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详见《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3.7 守法经营声明书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特此声明：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严重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所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选小组可将我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3.8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适用于非供应商生产的综合评选标的，根据综合评选文件要求选用）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兹授权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的综合评选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综合评选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综合评选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供应商未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综合评选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9 联合体共同参与综合评选协议书（适用于允许联合体参与综合评选情形，根据综合评选文件要求选用）

联合体共同参与综合评选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综合评选。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综合评选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综合评选。（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由联合体共同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2. 联合体参与综合评选工作由联合体共同负责，由联合体各方组成的参与综合评选小组具体实施；如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综合评选，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综合评选。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联合体的其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

_____的采购活动。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通过（转账/支票/汇票）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退回以下账户：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资金收支两条线情况除外）。
2.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或银行账户出现问题，需同时提供相关材料（加盖公章）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滞后或错误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递交保函的投标人请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此页，原件单独封装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附：



(粘贴转帐凭证复印件，可后附)



五、政策适用部分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5.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 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部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本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①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其它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②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 (①+②)					
节能 产品	所投产品名称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金额
			认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 (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产品名称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金额
			认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和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提供所投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在价格评审中不作价格扣除，投标人无需将该产品填写在此表中）。
4. 请提供所投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将作为价格评审价格扣除的依据。所填内容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不一致的，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六、技术部分

6.1 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实质性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综合评选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 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响应文 件() 页
2				见响应文 件() 页
3				见响应文 件() 页
4				见响应文 件() 页
5				见响应文 件() 页
6				见响应文 件() 页
7				见响应文 件() 页
8				见响应文 件() 页
...				

注：1. 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服务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6.1.2 一般服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综合评选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 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响应文 件()页
2				见响应文 件()页
3				见响应文 件()页
4				见响应文 件()页
5				见响应文 件()页
6				见响应文 件()页
7				见响应文 件()页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服务条款带“★”项以外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6.2 技术（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服务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选小组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

服务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1. 主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 施工组织方案、技术措施及施工现场规划
3. 安全文明保证措施
4. 应急保障方案
5.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6.3 参与综合评选承诺书

参与综合评选承诺书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综合评选文件，自愿参加上述综合评选，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供应商自愿在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等要求完成任务，按时完成验收并向采购人移交工作。服务质量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并满足综合评选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秩序。否则，同意被取消参与综合评选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取消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综合评选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商签合同。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相关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违约处理。

7. 保证成交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成交之后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向采购项目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相关设备，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本供应商在规定的综合评选有效期限内，将受综合评选文件的约束并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6.4 项目团队情况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6.5 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出厂日期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有）。

6.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七、商务部分

7.1 供应商概况

7.1.1 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

1.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其它相应资料。
4. 此表数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7.1.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

分项	基 本 情 况	联系方式	证明文件（如有）
供应商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产品： 网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见响应文件（） 页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见响应文件（） 页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1.3 同类/类似项目业绩/经验介绍表

同类/类似项目业绩/经验介绍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业绩是必须以供应商名义签署的项目。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1.4 供应商目前涉及的诉讼案件或仲裁的资料

诉讼案件或仲裁的资料表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几方	争端的原因	涉及的金额



7.1.5 规章制度一览表

规章制度一览表

序号	相关规章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				

注：1. 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2. 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

7.1.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如有，请扼要叙述)

.....



7.2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采购要求	综合评选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 不能 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 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响应文件() 页
2					见响应文件() 页
3					见响应文件() 页
4					见响应文件() 页
5					见响应文件() 页
6					见响应文件() 页
7					见响应文件() 页
8					见响应文件() 页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综合评选文件商务部分的“★”项内容逐条响应。“★”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无“★”条款, 可不填写此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7.3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如有）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见响应文件（）页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见响应文件（）页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见响应文件（）页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见响应文件（）页
7	服务时间：按约定			见响应文件（）页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见响应文件（）页
9	关于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10	关于售后服务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11	关于付款方式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12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及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见响应文件（）页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见响应文件（）页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7.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八. 报价表

8.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小写) ¥
工期	
备注	详见《明细报价表》

注：

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报价中必须包括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差旅费、预留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8.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施工安装工程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配套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四、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天面安全门改造项目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五、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六、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采购文件要求、《报价一览表》一致。

报价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九、开标信封

从正本复印下列内容，装入“开标信封”，独立密封。

1.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3. 保证金缴纳说明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4. 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以 U 盘形式提供，所提供文件需为可编辑格式）